赣环境检测字（2024）第H1355号

171412340674

江西省见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贝 环境检测字（2024）第 H1355 号

报告专用章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技术负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

3、报告盖骑缝章及签名，涂改、缺损、盖未盖“CMA标识、骑缝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4、委托方如对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报告签发单位提出。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无效。

6、委托检测资料。

贝 环境检测字（2024）第 H13555号

一、检测说明

受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对该单位的废气进行检测。

二、单位概况

单位名称：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游城乡

联系人：陈涛

三、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ZR3520/ (a)-23					0.1μg/m
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0.3μg/m³
					0.008μg/m³
					0.008μg/m³

表4 检测项目参考标准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项目类别
炉废气处理后	汞、镉、铊、锑、砷、铅		焚烧废气

备注：参考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六、检测结果

表5 废气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送检 □现场采样 □委托抽/采样	项目类别

□送检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排放口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测值	合格率	流速	含氧量
烟气参数						
废气排口	烟气黑度		1			
	二氧化硫		2.1×10^{-3}			
	氮氧化物		3.1×10^{-3}			
	颗粒物		9.3×10^{-3}			
	烟气参数		102697	6.52×10^{-3}	5.82×10^{-3}	


SICK
现场拍照